

济槐南政字〔2024〕 2 号

关于印发《南辛庄街道整治违法违章建设工作 网格化管控机制》的通知

各社区、各相关单位：

现将《南辛庄街道整治违法违章建设工作网格化管控机制》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工作，抓好贯彻落实。

槐荫区人民政府南辛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 月 23 日

南辛庄街道整治违法违章建设工作 网格化管控机制

各社区、各相关单位：

为巩固辖区违法违章建设整治工作成效，遏制各类违法建设的发生，经街道办会议审议同意，现将违法违章建设网格化管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思想认识

为实现市禁违办“新增违法建设动态清零目标，及时有效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行为”，各社区、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禁违拆违治违网格化管理工作，进一步畅通违建举报和巡查渠道，提高全民参与控违认识，切实控制违建源头。

二、明确工作目标

坚持分级管理，分片包干、属地负责、联合防控的原则，加强主动防控意识，建立健全违法建设防控“责任网”、“发现网”“查处网”和“监督网”，实行网格防控巡查的规范化、全覆盖、无盲点、零距离的管理模式，将违法建设控制在萌芽状态。

三、明确网格划分及责任

各居委会是违法建设控制工作的一级责任主体，各居委会主任是本辖区内防控违法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街道办事处为违法建设防控工作二级责任主体，办事处主任是本辖区防控违法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各相关科、所、队是违法建设防控的

三级责任主体。街道干部包挂社区，形成分片包干、全覆盖、责任到人的三级网格管理体系。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各居委会负责人的电话向社会公示，形成强大的控违拆违网格化工作体系。

（一）街道无违建办公室职责

街道无违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协调、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根据网格化管理责任范围，签订控制违法建设目标责任书；协调各职能部门依法履职；定期召开违法建设管控工作会议，通报处理情况；部署重大、复杂的违法建设强拆行动；从职能部门抽调人员组成专门或常设机构，以部门联动的方式处置违法建设。

（二）社区职责

负责本辖区网格内违法建设的巡查、制止、上报；建立巡查、控违拆违等工作机制并严格落实；接到违法建设信息后，第一时间制止并上报街道无违建办公室；安排专人协助各社区处理，对当事人不配合查处的违法案件予以见证；对违法建设当事人做思想工作，消除矛盾。

（三）街道办事处职责

负责本辖区网格内控违拆违的组织领导，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制定控制查处违建网格化管理实施办法、制度；组织辖区内巡查、制止、上报、拆违等工作。

（四）职能部门工作职责

在街道办事处城管委的领导下，按照各自所适用的法律

法规，分别对违法建设进行查处；严格落实巡查机制，分片联系各居委会，对巡查发现、举报受理、领导批示的违法建设自接到批示件 1 小时内发放书面通知；定性违法建设，并报请街道无违建办责成有关单位迅速采取强制拆除措施。实施拆除过程中遇到难度较大未能完成拆除的，责任单位应及时上报街道办分管领导，由街道办事处组织相关部门依法拆除。

四、明确违法建设查处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它设施属于违法建设，依法由相应的职能部门予以查处：

- （一）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建设的
- （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
- （三）未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规定进行建设的
- （四）未按照规定期限拆除的集镇、规划区内临时建筑物、构筑物
- （五）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未按施工许可证要求施工的
- （六）在主次干道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或擅自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
- （七）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有碍防洪的建筑物、构筑物的

(八) 其他不符合城乡规划或未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进行建设的

五、强化工作措施

(一) 加大宣传力度

各居委会要加大对网格化控违拆违的宣传，通过在显著位置张贴公告、上门入户等方式，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本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等政策文件，营造控违拆违舆论氛围，从源头遏制新增违建。

(二) 完善工作机制

一是建立巡查监管制度。各居委会按照网格化加大巡查力度。全天候、全区域，不定时、不定点巡查，一旦发现违建苗头，第一时间制止、第一时间拆除。

二是建立完善信息报告制度。各居委会应将收集的违建线索和信息及时上报街道办事处。无违建发生和处理情况的，在报表上注明“无”后上报。每月报送违法建设强制拆除视听资料，建立控违拆违工作档案，每一处违法建设档案都要有违建人、违建时间、详细位置、面积数量拆除时间、拆除工作人员等基本信息，并附有拆前、拆中拆后的现场照片，以备查考。

三是完善督查考核制度。街道办将控制和查处违建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内容。对控违拆违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按有关文件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个人，视

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并按规定追究相应责任；对网格化管理实施情况，由街道办牵头，每季度进行一次考评，新发现一处违建按照《街道年终考评细则》扣分，并限期处置，规定时间内完成处置的加分，未完成的再扣分，及时通报结果，作为年终考核依据；资料报送未到位或不及时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责成限期改正，作为年终考核依据

（三）创新工作模式

一是设立智能化管理平台用于无违建管理工作。街道办分管领导、居委会负责人，相关部门单位的主管领导、执法人员等加入智能管理平台，加强横向与纵向沟通联系。高效、便捷地开展禁违工作。

二是各居委会分别实施 A、B 岗交叉监督巡查，相互督促、相互制约、有违必报、有报必查、查实必拆，以拆促控，实现巡查控违过程无死角无盲区、横到边、纵到底。

附件：南辛庄街道整治违法违章建设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南辛庄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 月 23 日

南辛庄街道整治违法违规建设工作 专班成员名单

组 长：杨国庆 街道党工委书记
陈俊州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王志华 街道纪检监察工委书记
成 员：秦子瑜 执法中队中队长
潘 海 环卫所所长
王振楠 街道办事处城管办负责人
孔 玉 北街社区党委书记
韩文花 南辛苑社区党委书记
王晓峰 东路社区党委书记
夏 雪 欣园社区党委书记
王维芳 济微路社区党委书记
刘宏艳 辛西路社区党委书记
李民峰 街道办事处城管科联络员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指导违法违规建设整治工作组织开展，办公室设在街道城管办公室，王振楠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对顶风抢建、突击抢建的违法行为，坚决从重从快予以打击，切实维护城乡建设的正常管理秩序，实现对违法违规建设“零容忍、零增长”的目标，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做好无违建工作职责范围内相关工作。